

彰化縣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領域課程研討講座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命教育實施計畫。
- 二、彰化縣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彰化縣生命教育中心學校 111 年度計畫。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彰化縣立彰興國中

參、目標

- 一、依據教育部生命教育推動方案，發展地方政府自主特色之生命教育推動計畫，並納入彰化縣規劃之年度工作並辦理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領域課程研討講座。
- 二、落實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於正式課程、非正式課程或潛在課程，以增進學生探索與認識生命的意義、尊重與珍惜生命的價值。

肆、實施方式：

- 一、辦理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領域課程研討講座，邀集生命教育領域之專業講師，藉由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學實務與經驗分享，俾使參與研習之教師了解生命教育議題，並觀摩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之實務經驗，能鼓勵老師將生命教育融入教育志業。
- 二、進而從教師擴展至學校，以利學校推動彰化縣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建立友善校園環境。

伍、參加對象：

- 一、請薦派彰化縣國中小各校 1 位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參加。

陸、辦理時間及地點：

- 一、辦理時間：111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二)。
- 二、地點：彰興國中 3 樓會議室（彰化市埔西街 107 號）。

柒、研習課程表

時 間	課程名稱及活動內容	負責人及講師
08：40~09：00	報 到	彰興國中 輔導室
09：00~09：10	介紹長官及來賓	彰興國中 吳麗月 校長
09：10~10：40	生命教育議題五大主題	臺中市五光國民小學 曾慕嫻老師
10：40~10：50	休 息	彰興國中 輔導室
10：50~11：50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藝術與人文領域 實務經驗分享	臺中市五光國民小學 曾慕嫻老師
11：50~12：10	綜合座談	彰興國中 輔導室
12：10~	賦 歸	

捌、報名日期及研習時數

-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19 日（星期一）前完成報名。
- 二、研習時數：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參加，並依規定核發全程參予人員研習時數 3 小時。
- 三、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乙、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採計 3 小時。

玖、預期效益

- 一、結合生命教育相關成果與研究，提高教師專業素養，了解生命教育議題五大主題，並具備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設計能力。
- 二、延續生命教育推動經驗，學校依各校特性發展自主特色校園文化，並做系統性的規劃，以強化全人發展及全人關懷的生命教育。

壹拾、防疫措施

- (一)為落實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工作，避免疫情群聚擴大，若學員於研習前有發燒、呼吸道症狀（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症狀，請勿到訓並主動聯繫告知研習承辦學校(彰興國中資料組長/輔導主任)取消研習。如於研習期間出現上述症狀者，應即戴口罩並立刻就醫，不再繼續參加。
- (二)研習前，落實研習場地環境消毒工作。
- (三)研習期間場地開窗保持通風良好，座位為固定座位並採梅花座以維持足

夠之社交距離。

拾壹、經費

本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或由縣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拾貳、獎勵

負責承辦本項研習活動有功人員，依縣府獎勵辦法給予獎勵。

拾參、為響應環保，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拾肆、本計畫經彰化縣政府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